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 1、其他应收款回款的风险。2023 年 12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 118.41 亿元。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包括代垫工程款、项目前期建设款以及往来款等。其他应收款总体规模较大，存在一定的及时回收风险。
- 2、对外担保较大的风险。2023 年 12 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余额为 69.67 亿元，较 2022 年末减少 5.34 亿元。虽然被担保企业主要为金坛区区域内的大型国有企业，但如果被担保企业财务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将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 3、受限资产规模较大的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9.38 亿元，占报告期末净资产规模的 57.09%。公司受限资产规模较大，可能对未来资产变现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 4、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2.17%，有息借款 76.26 亿元，利息覆盖倍数低。发行人对短期债务的依赖性有所上升，整体盈利能力较弱，偿债能力面临一定压力。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5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5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2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2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根据上下文所指的《2017年第一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7金坛交通债01）或《2017年第二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17金坛交通债02）或《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2金交债）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根据上下文所指的《2016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17金坛交通债01、17金坛交通债02）或根据上下文所指的《2021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22金交债）
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指	根据上下文所指的《2016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17金坛交通债01、17金坛交通债02）或《2021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22金交债）
本次债券	指	2017年第一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第二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担保人	指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	指	根据上下文所指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资信评级机构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金坛交通
外文名称（如有）	Changzhou Jintan District Traffic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JTCY
法定代表人	陶俊
注册资本（万元）	16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60,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618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6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2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393013794@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江佩玉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部长
联系地址	常州市金坛区金坛大道 618 号
电话	0519-82892932
传真	0519-82892932
电子信箱	1776998210@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为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江苏金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未发生重大债务违约情况，未出现评级下调或者评级展望负向调整事项，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实际控制人为常州市金坛区人民政府，为政府单位，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0.0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陶俊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陶俊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无

发行人的监事：欧卉

发行人的总经理：俞云翔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江佩玉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江佩玉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交通设施维修；土石方工程施工；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渔港渔船泊位建设；工程管理服务；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①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是目前公司最主要的一项业务，公司作为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在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居于主导地位。公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接受常州市金坛区交通运输局和第三方企业的委托或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签署《委托代建协议》，组织交通基础设施的施工建设。由公司作为发包方对工程进行工程招标，由中标的建设施工单位负责具体建设施工，公司在此过程中负责项目的管理与监督。按照工程施工进度，常州市金坛区交通运输局按照工程施工成本加20%的收益与公司进行结算，第三方企业按照工程施工成本加12%-20%的收益与公司进行结算。

② 其他业务

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租赁收入、工程检测及其他劳务收入和港口港务收入。总体来说，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对公司的营业收入水平以及盈利能力无显著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主营业务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施工收入是发行人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部分。根

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属于“E481 土木工程建筑业-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建筑”。城市基础设施是国民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随着城市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和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我国城市基础设施的规模将不断扩大，发展速度也将不断加快。随着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入，政府积极引导，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环节，行业未来有着较大的发展空间，在各区域经济发展中起重要作用。

公司作为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在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居于主导地位，业务范围涉及道路工程建设、港口投资、公共交通投资、经营性收费公路投资等。在工程施工业务板块，实施主体主要是公司本部和子公司金宜公路。在公交运营板块，公司作为常州市金坛区公共交通运营主体，提供公交运营服务，同时盘活资源，开发增值服务，拓展收入来源。另外，公司依托丹金溧漕河全线整治提升良机，运作常州内河港金城港作业区码头项目和常州市金坛区金城港物流园区项目，为未来收入来源多样化、可持续性奠定良好基础。

金坛区隶属于江苏省常州市，于 2015 年 4 月撤市设区。金坛区交通便利，位居上海、南京、杭州“金三角”中心地带，独特的地理位置构成了立体化的交通体系。京沪铁路、沪宁高速公路、镇江港、常州港、南京禄口国际机场和常州机场距离常州市金坛区均不超过 50 公里；宁常、扬溧两条高速公路在金坛十字交汇，连通沪宁、沿江、宁杭等高速公路，使金坛至上海仅需 2 小时，至杭州仅需 1.5 小时，至南京仅需 1 小时，至禄口机场仅需半小时；另外，金坛境内的丹金漕河和通济河与长江和太湖相连，可常年航行 500~1,000 吨级的货船。金坛区紧抓“撤市立区”的新机遇，按照“接轨常州主城区，推动发展新跨越”的总体战略，紧扣高质量发展要求，综合实力显著增强。

根据《2023 年金坛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3 年金坛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302.9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7.66 亿元，同比增长 12.5%，税收收入占比 91.4%，比上年提高 11.4 个百分点，财政收入持续改善。

总体来说，常州市金坛区的产业建设步伐不断加快，经济结构更加优化，三产业结构更趋协调，此外上海、苏州、无锡、常州等长江三角洲地带经济中心城市经济辐射效应以及产业链转移为金坛区招商引资提供良好的外部环境。金坛区良好的区域优势以及不断增长的经济实力和财政实力，将为公司提供更大的发展空间。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公司财务结构稳健，正常的经营活动可为公司带来较为稳定的现金流入，目前已形成了以工程施工为主，同时积极开拓租赁、工程检测及其他劳务、港口港务等其他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偿债能力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	----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程施工	13.00	10.84	16.67	99.12	13.42	11.14	16.97	99.10
其他业务	0.12	0.10	11.06	0.88	0.12	0.12	-2.45	0.90
合计	13.12	10.94	16.62	100.00	13.54	11.26	16.80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生产制造类企业，故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公司其他业务包括租赁业务、工程检测及其他劳务业务以及港口港务业务收入、成本和毛利率变动比例大于 30%，但其他业务的收入占比仅为 0.88%，对公司的营业收入水平及盈利能力无显著影响。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主体，依托在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居于主导地位，积极营造交通建设运作的良性循环机制，致力于打造成为具有较强资本运作能力、资源整合能力、创新管理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的交通产业投资集团。

（1）完善公司治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进一步加强体制和制度建设全面强化综合事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审计管理、投资经营管理、防范风险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和监事工作管理，健全内部管理职能，真正实现公司化治理、市场化经营、制度化治理。

（2）积极开展市场化经营，实现业务结构多元化

①巩固和优化现有业务基础，依托公司在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居于主导地位，积极营造交通建设运作的良性循环机制，促进公司代建交通基础设施项目的顺利进行，为公司市场化经营奠定基础。

②依托公司在常州市金坛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地位，加大承接交通工程施工业务的力度，快速提高工程施工业务的竞争力，发挥与公司交通基础设施代建业务的协同效应。

③开展交通产业投资，对常州市金坛区港口、收费公路、物流、停车场、道路广告等具有良好收益的项目进行投资，获取稳定的经营收益。

（3）提高资本运作能力，寻求融资模式新支点

①积极探索使用债券、股权、资产证券化等融资工具，优化融资结构，实现集团融资模式新突破。

②提升银企合作层次，拓展合作领域。

③充分挖掘土地、房产、站场及集团优质股权资源潜力，采取融资租赁、股权质押等方式筹集资金。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从事行业的投资规模、运营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影响。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国家的宏观经济调控政策也在不断调整，该类调整将可能造成公司主营业务波动。如果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者衰退，一方面可能会导致交通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减少，另一方面可能影响地方政府财政收入，两者都可能会使得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投资规模降低，从而对发行人从事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优化产业结构，进一步巩固其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等业务在金坛区的主导地位，同时加强其他区域的业务开拓，和业务多元化，增强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从而抵御经济周期性波动对发行人业务和盈利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具体情况如下：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保持独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并拥有足够的资金、设备及员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

（二）资产独立

发行人资产完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产权关系明确，资产界定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作业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发行人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权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单位完全分离。公司的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的程序。

（四）财务独立

发行人实行独立核算，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履行公司自有资金管理、资金筹集、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干预财务管理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各机构均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根据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对完善的组织架构，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对各部门进行明确分工，各部门依照规章制度和部门职责行使各自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直接干预发行人经营活动的情况。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制定了具体

规定和安排，采取了必要措施保护各方的利益，主要包括：

1、决策权限

（1）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500 万元（含本数）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1%以上（含本数）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股东批准后方可实施。

（2）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足 5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不足 1%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3）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同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本条第（1）（2）项规定。

（4）公司为股东提供担保的，不论金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审议。

2、决策程序

（1）董事会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

（2）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书面通知关联股东。

（3）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在发出股东通知前完成以上规定的工作。

（4）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

3、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4、信息披露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管理办法》、中证协、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相关约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其专项偿债账户信息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房屋租赁	57.14
工程检测	36.52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4.66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17年第一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金坛交通债01
3、债券代码	1780343.IB/127691.SH
4、发行日	2017年11月6日
5、起息日	2017年11月7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1月7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每年按募集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匹配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17年第二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17金坛交通债02
3、债券代码	1780418.IB/127729.SH
4、发行日	2017年12月20日
5、起息日	2017年12月21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2月21日
8、债券余额	2.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每年按募集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匹配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2年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金交债
3、债券代码	2280076.IB/184261.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8日
5、起息日	2022年3月9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年3月9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每年按募集额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匹配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80343.IB/127691.SH

债券简称	17 金坛交通债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此外，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提利息，因而还本付息的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偿付计划。 偿债保障措施：1) 发行人稳定持续的经营业绩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付的基础；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入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付的保障；3) 金坛区人民政府对公司的大力支持，切实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债务偿付能力；4) 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安排，形成了有效确保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的内外约束制度；5) 《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签订保障了债权人利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债券代码：1780418.IB/127729.SH

债券简称	17 金坛交通债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无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此外

	<p>，本期债券采用固定利率计提利息，因而还本付息的不确定因素较少，有利于提前制定偿付计划。</p> <p>偿债保障措施：1）发行人稳定持续的经营业绩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付的基础；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收入是本期债券本息按时偿付的保障；3）金坛区人民政府对公司的大力支持，切实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债务偿付能力；4）偿债资金专项账户的监管安排，形成了有效确保发行人按时还本付息的内外约束制度；5）《债权代理协议》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签订保障了债权人利益。</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债券代码：2280076.IB/184261.SH

债券简称	22 金交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偿债计划：本期债券期限为7年期，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个计息年度末逐年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p> <p>偿债保障措施：发行人按照相关要求已制定相对完善有效的偿债保障措施机制，同时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聘请了专门的监管账户银行和债权代理人，将按照相关协议及法律法规履行监督职责。</p>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发行人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执行情况良好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丽泽SOHO B座20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彭文桓、李若芸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80343.IB/127691.SH、1780418.IB/127729.SH
债券简称	17 金坛交通债 01、17 金坛交通债 02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人	李晓荣
联系电话	029-88365861

债券代码	2280076. IB/184261. SH
债券简称	22 金交债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 1061 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 A 座 20 层
联系人	黎颖
联系电话	0755-8830930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80343. IB/127691. SH、1780418. IB/127729. SH 、2280076. IB/184261. SH
债券简称	17 金坛交通债 01、17 金坛交通债 02、22 金交债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 2 号院 2 号楼 17 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重大差错更正

本公司在报告期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155,569.19	214,420.86	-27.45	
应收账款	125,224.51	99,120.51	26.34	
预付款项	4,242.67	10,277.55	-58.72	主要系工程项目完成结算所致
其他应收款	1,184,077.22	1,077,809.51	9.86	
存货	564,818.97	769,242.52	-26.57	
投资性房地产	482,806.00	482,998.00	-0.04	
固定资产	6,328.79	8,248.69	-23.28	
在建工程	44,829.42	44,256.05	1.30	
无形资产	181,767.06	186,768.19	-2.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	2.73	1.14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5.56	11.40	-	73.25
无形资产	18.18	16.77	-	92.25
投资性房地产	48.28	31.21	-	64.65
合计	82.02	59.38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15.56	-	11.40	保证金	变现能力减弱
无形资产	18.18	-	16.77	抵押	无重大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48.28	-	31.21	抵押	无重大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7.71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22 亿元，收回：4.78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4.15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15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9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9.79 亿元和 68.52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31.3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	0.00	0.00	4.02	5.16	9.18	13.40%

类债券						
银行贷款	0.00	15.38	7.29	31.63	54.30	79.2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28	0.40	2.36	5.04	7.36%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17.66	11.71	39.15	68.52	10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1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4.0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11.00 亿元和 76.2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1.3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4.02	5.16	9.18	12.04%
银行贷款	0.00	19.33	7.89	32.48	59.70	78.2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67	1.35	3.36	7.38	9.68%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22.01	13.26	41.00	76.26	100.00%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1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4.02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13,900.00	121,740.00	-6.44	
应付票据	23,481.71	68,808.12	-65.87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票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66,998.17	67,529.25	-0.79	
合同负债	20.97	15.37	36.42	主要是尚未结算的工程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90.30	98.70	-8.52	
应交税费	444.68	493.55	-9.90	
其他应付款	852,183.26	611,936.17	39.26	主要是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781.02	253,914.68	-5.96	
其他流动负债	1.26	0.92	36.42	
长期借款	358,405.68	496,813.71	-27.86	
应付债券	51,581.37	237,506.44	-78.28	主要系 20 金交 01 及 20 金交 02 完成偿还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1.11	3,739.11	-1.28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9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量为 39.25 亿元，报告期净利润为 0.95 亿元，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增加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5.0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9.6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5.3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0.1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债券代码：1780343.IB/127691.SH、1780418.IB/127729.SH

债券简称：17 金坛交通债 01/PR 金坛 01、17 金坛交通债 02/PR 金坛 02

（一）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2017 年第一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 年第二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亿元；10.00 亿元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2,441.83 万元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07.74 万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2017 年第一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约定其中 5.2 亿元用于建设金坛现代综合货运枢纽工程项目，4.8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2017 年第二期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约定全部用于建设金坛现代综合货运枢纽工程项目。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	4.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15.03 亿元用于建设金坛现代综合货运枢纽工程项目。

（二）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2.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者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是
2.1.1 项目进展情况	已完成项目建设
2.1.2 项目运营效益	2023 年项目收益 970.70 万元。
2.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2.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否
2.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2.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2.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2.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是
2.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募集说明书中 2023 年项目净收益测算值为 4,910.35 万元，实际值与预测值相差超过 50%，原因主要是金坛现代综合货运枢纽工程项目运营仍属初期，业绩仍未完全释放。
2.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发行人偿债能	本次债券尚未兑付的本金为 4 亿元，规模较小

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良好，自有货币资金 15.56 亿元，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公司偿债能力及投资者权益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提前落实偿债资金，保证本息的按时兑付。
2.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http://bond.sse.com.cn/home/>。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盖章页）

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5,691,896.35	2,144,208,645.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52,245,082.86	991,205,088.0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2,426,716.98	102,775,532.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840,772,230.27	10,778,095,075.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48,189,722.53	7,692,425,211.0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339,325,648.99	21,708,709,552.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828,060,000.00	4,829,980,000.00
固定资产	63,287,933.51	82,486,918.14
在建工程	448,294,154.97	442,560,470.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7,670,604.55	1,867,681,86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660.75	27,34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7,340,353.78	7,222,736,602.40
资产总计	27,496,666,002.77	28,931,446,155.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9,000,000.00	1,217,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4,817,089.84	688,081,182.80
应付账款	669,981,719.02	675,292,499.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9,727.63	153,740.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02,980.11	987,039.32
应交税费	4,446,808.06	4,935,459.78
其他应付款	8,521,832,583.77	6,119,361,703.2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87,810,173.38	2,539,146,796.15
其他流动负债	12,583.66	9,224.44
流动负债合计	12,959,013,665.47	11,245,367,645.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84,056,760.91	4,968,137,079.36
应付债券	515,813,698.63	2,375,064,383.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11,120.51	37,391,12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36,781,580.05	7,380,592,583.42
负债合计	17,095,795,245.52	18,625,960,229.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65,814,855.23	7,365,814,855.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540,733.53	8,540,733.5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680,255.83	196,065,895.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16,834,912.66	1,135,064,442.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00,870,757.25	10,305,485,926.0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400,870,757.25	10,305,485,926.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496,666,002.77	28,931,446,155.18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常州市金坛区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39,907,925.27	2,079,111,363.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37,876,139.74	522,957,441.7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9,535,116.97	99,895,669.60
其他应收款	13,160,707,662.25	12,204,739,816.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369,462,577.00	7,414,389,048.4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647,489,421.23	22,321,093,339.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57,600,000.00	357,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171,740,000.00	3,172,080,000.00
固定资产	36,720.24	79,894.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817,670,604.55	1,867,681,865.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78	8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47,047,408.57	5,397,441,843.64
资产总计	25,994,536,829.80	27,718,535,18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4,000,000.00	84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817,089.84	608,081,182.80
应付账款	669,948,582.98	675,467,763.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4,343,866.18	4,340,257.61
其他应付款	9,422,169,564.65	7,552,237,03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3,585,788.40	2,106,688,995.4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043,864,892.05	11,794,815,231.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99,160,730.06	4,649,016,666.66
应付债券	515,813,698.63	2,375,064,383.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87,706.44	18,672,706.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33,562,135.13	7,042,753,756.65
负债合计	16,977,427,027.18	18,837,568,988.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17,401,650.01	5,317,401,650.0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05,594.33	2,905,594.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680,255.83	196,065,895.05
未分配利润	1,887,122,302.45	1,764,593,055.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17,109,802.62	8,880,966,19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994,536,829.80	27,718,535,183.19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11,895,556.78	1,353,804,339.78
其中：营业收入	1,311,895,556.78	1,353,804,339.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13,527,449.25	1,313,864,996.62
其中：营业成本	1,093,893,860.58	1,126,376,354.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11,947.88	15,275,490.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6,939,667.27	79,964,148.9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0,481,973.52	92,249,002.62
其中：利息费用	103,799,236.22	146,280,059.32
利息收入	53,363,524.70	54,127,420.45
加：其他收益	1,320,362.53	60,166,80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062,321.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8,062,321.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0,000.00	5,105,126.3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50.46	-109,392.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767,219.60	113,164,203.65
加：营业外收入	383,956.23	17,718.56
减：营业外支出	3,237,192.42	8,894,065.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913,983.41	104,287,856.29
减：所得税费用	-470,847.79	1,535,689.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84,831.20	102,752,167.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84,831.20	102,752,167.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84,831.20	102,752,159.8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7.1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384,831.20	102,752,167.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384,831.20	102,752,159.8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7.1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0,414,877.28	1,289,711,695.60
减：营业成本	1,083,618,921.54	1,074,783,202.74
税金及附加	41,649.58	76,527.3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405,021.35	50,705,915.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0,312,559.68	43,352,070.32
其中：利息费用	83,462,359.09	68,775,356.03
利息收入	53,176,553.61	25,477,762.58
加：其他收益	31,283.08	60,044,611.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000.00	3,97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5.1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5,728,008.21	184,808,255.80
加：营业外收入	378,632.23	
减：营业外支出	48,032.60	75,275.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058,607.84	184,732,980.45
减：所得税费用	-85,000.00	992,416.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43,607.84	183,740,564.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143,607.84	183,740,564.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143,607.84	183,740,564.2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57,103,248.67	3,328,888,087.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5,038,045.06	6,257,300,75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2,141,293.73	9,586,188,84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0,746,955.81	1,001,099,930.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07,057.56	7,410,380.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5,981.73	16,402,97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0,217,880.77	7,271,302,48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7,407,875.87	8,296,215,77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4,733,417.86	1,289,973,069.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6,09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92.07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70,801.14	141,778,00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222,397.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0,801.14	237,000,39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74,709.07	-236,990,398.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57,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8,000,000.00	5,538,500,0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500,000.00	941,243,41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2,500,000.00	7,969,801,11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21,816,941.22	5,784,224,239.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494,423.92	735,291,732.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8,281,204.91	2,449,788,81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0,592,570.05	8,969,304,789.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092,570.05	-999,503,672.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9,033,861.26	53,478,99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208,645.66	741,729,646.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6,174,784.40	795,208,645.66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45,148,918.25	3,256,682,157.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5,593,613.72	4,147,218,939.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0,742,531.97	7,403,901,09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3,513,358.13	898,647,240.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10.51	76,52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77,046,510.45	4,155,926,384.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80,605,479.09	5,054,650,152.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0,137,052.88	2,349,250,945.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6,092.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092.07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828,0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828,0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92.07	-140,818,0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57,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3,000,000.00	2,939,000,000.00
发行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2,500,000.00	4,429,057,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9,959,143.63	4,681,915,885.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4,513,346.40	618,498,86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264,092.96	1,143,788,817.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02,736,582.99	6,444,203,56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0,236,582.99	-2,015,145,867.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9,703,438.04	193,287,02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0,111,363.31	536,824,33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407,925.27	730,111,363.31

公司负责人：陶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留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江佩玉

